



HG SEMICONDUCTOR LIMITED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08)

代表委任表格

宏光半導體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

(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地址為

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

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主席」)或(附註3)

地址為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定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南山區粵海街道高新區社區高新南九道五十五號微軟科通大廈十四樓B室舉行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大會就下列欄內所示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投票表決(倘並無該等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批准New Rainbow Developments Limited、Rosyfeild Limited及Wise Spring Global Limited(「賣方A」)(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就買賣Join Gain HK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份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的有條件買賣協議(「協議A」)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根據協議A向賣方A配發及發行146,776,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以支付本公司據此應付的代價		
2	批准Red Mont Global Limited(「賣方B」)(作為賣方)與本公司(作為買方)就買賣Red Mont HK Limited唯一一股已發行股份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的有條件買賣協議(「協議B」)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根據協議B向賣方B發行承兌票據以支付本公司據此應付的代價		

* 有關上述普通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召開大會之通告內。

日期：二零二六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_____

(附註5至10)

附註：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請填上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
2.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與本委任代表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之股份有關。
3.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擬委任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閣下之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可以書面形式委派一名人士作為受委代表，或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可以委任一名以上的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
4. 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上文所載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上文所載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委派受委代表僅就部分股份數目表決，請在有關欄內註明實際股份數目以代替(「✓」)號。如本表格經正式簽署惟對決議案無任何明確指示，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就該決議案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載於召開大會的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倘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其中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有權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股東名冊內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的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6. 本代表委任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經委任人書面正式授權之授權人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章或經由獲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代表親筆簽署。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或代表親筆簽署，並連同簽署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文件的公證人核證副本，必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方為有效。
8. 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室。
9. 股東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文據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被視作撤回論。
10. 本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表格人士簡簽示可。